

**109年6月24日「2020大陸台商端午節座談聯誼活動」
臺商座談會建議事項辦理情形彙整表**

陸委會彙整
109年8月14日

臺商建議事項	辦理機關	辦理情形
<p>一、疫情防疫相關建議</p> <p>(一)江蘇、廣東的臺商眾多，目前兩岸航點不足，臺商若要返回工作崗位，多透過上海中轉，並在上海隔離14天，不僅曠日廢時，同時也增加染疫風險。希望政府加速推動臺商從臺灣包機赴陸(空機返回)之「單向包機」直飛江蘇的簡便方式，讓臺商、臺幹能夠儘速返回工作崗位。經協調江蘇臺辦初步同意這個模式，因此希望政府體諒臺商困境，儘快推動相關協商作業，幫助臺商返回大陸工作地。</p>	交通部	<p>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(下稱指揮中心)於109年4月23日宣布，考量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，為維護國內防疫安全，繼續延長限縮兩岸航空客運直航航線，現行可利用臺灣往返北京首都、上海浦東、廈門高崎及成都雙流等機場之航線往來兩岸。交通部將持續配合指揮中心防疫措施及整體兩岸政策，辦理兩岸客運定期航班相關事宜。</p>
<p>(二)任職的企業專注在影像感測器領域，全球市佔率約65%。美中貿易戰爆發後，積極在臺灣尋找適當廠房、土地以為因應，現面臨的困難是陸籍專業技術人員欲來臺技術指導、進行人員培訓，卻無法順利申請入境，盼主管機關協處相關問題。</p>	經濟部	<p>1. 考量中國大陸疫情仍嚴峻且與我國往來密切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，自本年2月6日起，居住地在中國大陸各省市之陸人暫緩入境。</p> <p>2. 有關是否開放陸籍專業技術人員來臺一節，廠商倘確有陸籍專業技術人員來臺之特別需求或急迫性事由，經濟部將適時向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反映臺商意見，期能儘早放寬相關管制措施，並依疫情指揮中心及主管機關內政部移民署之規劃辦理。</p>

臺商建議事項	辦理機關	辦理情形
<p>(五)建議比照外籍人士讓臺商短期商務入境可縮短隔離時間，且大陸那麼大，不能因北京疫情復發，就一直不放寬隔離條件，政府應將大陸分區域，執行不同的防疫措施，例如珠三角、長三角疫情已經很穩定，就可以納入考慮放寬。</p>	<p>陸委會</p>	<p>風險或中低感染風險國家/地區名單，將依各國之疫情規模及趨勢、監測及檢驗量能、疫情資訊透明度、所屬區域及鄰近國家疫情狀況適時調整，原則每兩週滾動修訂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目前國際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仍然嚴重，各國皆以管制跨境人員移動為防疫之必要作為，政府現階段防疫政策仍為「邊境嚴管」，盡可能避免人員移動造成疫情傳播風險。至入境後之防檢疫措施，自本年3月19日起，所有返臺國人均須配合居家檢疫或居家隔離14天。 2. 自本年6月22日起，短期商務人士若同時符合以下四項基本條件，可申請縮短居家檢疫時間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依指揮中心宣布可入境之人士。 (2)申請來臺停留天數小於3個月。 (3)短期入境從事商務活動(如：驗貨、售後服務、技術指導與培訓、簽約等)商務人士。 (4)出發地為指揮中心公告之低感染風險或中低感染風險國家/地區，且登機前14天無其他國家/地區旅遊史。 3. 有關臺商反映比照短期商務人士入境縮短隔離時間，放寬自中國大陸返臺相關防疫措施，涉及對境外疫情監測判斷之專業評

臺商建議事項	辦理機關	辦理情形
<p>(二)臺商期盼兩岸和平發展，兩岸關係不要太政治化，應讓人民安心發展經濟。</p>	<p>陸委會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政府致力維繫兩岸和平穩定現狀的立場一貫，依照中華民國憲法、兩岸人民關係條例，處理兩岸事務，並持續維護兩岸官方既有聯繫機制，以保障國人權益福祉。反觀中共持續對臺推動「一國兩制」，加大施壓分化、緊縮兩岸交流，破壞兩岸良性互動發展。 2. 陸委會認為，兩岸關係正處於歷史的轉折點，雙方都有責任謀求長遠相處之道，政府持續敞開溝通協商的大門，呼籲對岸應放棄設置政治前提，在「和平、對等、民主、對話」的基礎上，與我溝通、化解分歧。